

证券代码：839692

证券简称：友方电工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9日以邮件、电话或书面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杜雄新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宁波银行锡山支行申请壹仟万元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现金流需要，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友方电工”）拟在宁波银行锡山支行授信额度内，申请 1000 万元贷款，期限为 6 个月，年利率 4.15%左右。该笔贷款由无锡客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费为 1%，由友方电工承担。该笔担保贷款金额、期限、利率以友方电工与宁波银行锡山支行的合同为准。该笔贷款将于近期办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杜雄新、牟肖琴、颜赟、卢艺琪均在无锡客运集团公司及其关联企业中任职，王俊为无锡客运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，因此该 5 名董事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9 日